



河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四号)

——人口年龄构成情况

河北省统计局

河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19日

根据河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全省及各市(含定州、辛集市)、雄安新区的人口年龄构成情况公布如下:

一、全省人口年龄构成

全省常住人口^[2]中,0-14岁^[3]人口为15088968人,占20.22%;15-59岁人口为44709219人,占59.92%;60岁及以上人口为14812048人,占19.85%,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10387937人,占13.92%。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提高3.39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的比重下降10.24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提高6.85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提高5.68个百分点。

表4-1 全省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人、%

	人口数	比重
总计	74610235	100.00
0-14岁	15088968	20.22
15-59岁	44709219	59.92
60岁及以上	14812048	19.85
其中:65岁及以上	10387937	13.92

二、地区人口年龄构成

各地区中,15-59岁人口比重在60%以上的地区有7个,在60%以下的地区有7个。

各地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均超过7%,其中,9个地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超过14%。

表4-2 各地区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

地区	占总人口比重			
	0-14岁	15-59岁	60岁及以上	其中:65岁及以上
全省	20.22	59.92	19.85	13.92
石家庄	19.48	62.48	18.04	12.52
唐山	16.56	60.62	22.81	15.98
秦皇岛	15.17	61.47	23.36	16.23
邯郸	25.67	57.18	17.15	11.95
邢台	24.11	57.48	18.41	12.96
保定	19.55	60.67	19.77	14.08
张家口	15.22	59.72	25.06	17.64
承德	17.71	60.29	21.99	14.08
沧州	22.31	57.96	19.72	14.13
廊坊	19.82	63.33	16.85	11.68
衡水	19.41	58.76	21.83	15.90
定州	19.38	60.20	20.42	14.31
辛集市	16.13	57.75	26.12	18.93
雄安新区	21.97	59.96	18.07	13.05

注:石家庄不含辛集市数据,保定市不含定州、雄安新区数据。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0-14岁人口为16044637人,16-59岁人口为43753550人。

河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五号)

——人口受教育情况

河北省统计局

河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19日

根据河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全省及各市(含定州、辛集市)、雄安新区的人口受教育基本情况公布如下:

一、受教育程度人口

全省常住人口^[2]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9264910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0341464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29806993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8402003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7296人增加为12418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12709人增加为13861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44400人减少为39950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24661人增加为24664人。

表5-1 各地区每10万人口中拥有的各类受教育程度人数

单位:人/10万人

地区	大学(大专及以上)	高中(含中专)	初中	小学
全省	12418	13861	39950	24664
石家庄	20739	16524	33685	19769
唐山	14404	15665	39402	22763
秦皇岛	17857	15524	38115	21841
邯郸	7849	13186	41406	27170
邢台	8174	12113	42326	26133
保定	11723	13291	41481	24950
张家口	12255	14767	37114	27972
承德	12797	12658	37370	27772
沧州	8962	10992	43312	26991
廊坊	15114	13517	38686	23847
衡水	8339	14667	45183	23885
定州	8392	13035	44738	25048
辛集市	9009	17013	44436	22525
雄安新区	5950	9973	43810	30058

注:石家庄不含辛集市数据,保定市不含定州、雄安新区数据(下同)。

二、平均受教育年限^[3]

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全省常住人口中,15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由9.12年提高至9.84年。

各地区中,平均受教育年限在10年以上的地区有4个,在9年至10年之间的地区有9个,在9年以下的地区有1个。

表5-2 各地区15岁及以上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单位:年

地区	2020年	2010年
全省	9.84	9.12
石家庄	10.82	9.95
唐山	10.07	9.34
秦皇岛	10.37	9.63
邯郸	9.45	8.81
邢台	9.36	8.87
保定	9.74	9.11
张家口	9.52	8.79
承德	9.49	8.80
沧州	9.39	8.73
廊坊	10.14	9.31
衡水	9.58	8.87
定州	9.40	8.72
辛集市	9.70	9.06
雄安新区	8.92	8.07

三、文盲人口

全省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1128423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748972人,文盲率^[4]由2.61%下降为1.51%,下降1.10个百分点。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平均数得出的,具体的折算标准是:小学=6年,初中=9年,高中=12年,大专及以上=16年。

[4]文盲率是指全省常住人口中15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比例。

河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六号)

——城乡人口和流动人口情况

河北省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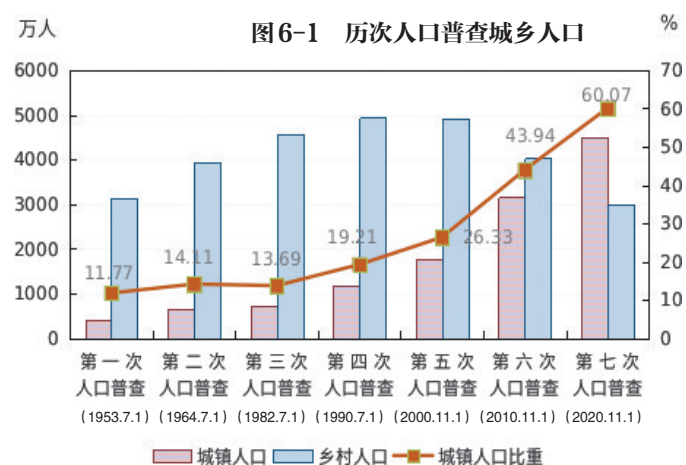
河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19日

根据河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全省及各市(含定州、辛集市)、雄安新区的人口城乡分布及流动情况公布如下:

一、城乡^[2]人口

全省常住人口^[3]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44816486人,占60.07%;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29793749人,占39.93%。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13241158人,乡村人口减少10485133人,城镇人口比重提高16.13个百分点。



二、流动人口^[4]

全省常住人口中,人户分离人口^[5]为19775641人,其中,市辖区内人户分离^[6]人口为4442713人,流动人口为15332928人。流动人口中,跨省流入人口为3155272人,省内流动人口为12177656人。

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人户分离人口增加11478362人,增长138.34%;市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增加2820454人,增长173.86%;流动人口增加8657908人,增长129.71%。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

[3]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4]流动人口是指人户分离人口中扣除市辖区内人户分离的人口。

[5]人户分离人口是指居住地与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不一致且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

[6]市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是指一个直辖市或地级市所辖的区内和区与区之间,居住地和户口登记地不在同一乡镇街道的人口。